2022年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1

第五部分 附表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二、收入决算表 31

三、支出决算表 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市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当好区委、区政府民族宗教工作方面的参谋和助手。

二是组织开展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全区民族问题、少数民族人权状况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民族工作的意见和措施。组织开展民族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并监督贯彻执行，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协调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间的平等团结、互助合作。

三是协助拟定民族地区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规划。组织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发展民族地区经济的优惠政策、措施。组织协调民族地区科技发展、对口支援、经济技术协作和民族贸易工作。参与组织民族乡、村扶贫开发工作。争取国家、省、市对民族地区的优惠政策和扶持资金，研究和提出民族地区有关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意见，负责“两项资金”的管理。

四是协助抓好民族地区文化、教育、卫生、科技、体育、新闻出版、计划生育等工作，做好民族地区社会事业的发展规划并贯彻有关的政策法规。

五是做好全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和史志的收集整理。组织开展民族工作领域内有关对外交流工作，组织开展少数民族地区对外宣传工作。

六是协助有关部门抓好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培训选拔工作，广泛开展少数民族干部和宗教干部的联系活动。

七是会同区统战部做好民族宗教界的统战工作，团结民族宗教界人士维护祖国统一，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

八是依法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利，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会同公安部门及乡镇防止和打击利用宗教开展的违法犯罪活动，取缔区内非法宗教活动。抵御境外敌对宗教势力的渗透，维护社会稳定和祖国统一。

九是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对区内宗教活动进行监督引导，做好宗教活动场所的教职人员的登记管理，组织宗教活动场所和教职人员年度考核检查；组织开展宗教界的教育引导和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宗教场所内部管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及时处理宗教领域的问题和矛盾，维护全区安定团结。

十是指导乡（镇）做好凉山迁居农民的后期扶持工作；协调督促乡（镇）和区级有关部门抓好迁居农民的教育、卫生、计生等工作；加强对凉山迁居农民的管理。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属一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2个，其中行政机构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650.4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7.4万元，增长26.8%。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收入支出增多。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收入

支出

650.43

650.43

513.03

513.03

2022

2021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650.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0.2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650.2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650.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4.68万元，占28.4%；项目支出465.57万元，占71.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84.68

465.57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50.25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38.47万元，增长27.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收入支出增多。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收入

支出

650.25

650.25

511.78

511.78

2022

20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0.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8.47万元，增长27.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收入支出增多。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

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2022

20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0.25

511.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0.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6.15万元，占28.6%；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49万元，占5%；卫生健康支出12.67万元，占1.9%；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407.1万元，占62.6%；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11.84万元，占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186.15

32.49

12.67

11.84

407.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农林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650.2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85.8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6.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 支出决算为20.3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41.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1.4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3.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2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4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8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3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7.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1.8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4.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3.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1.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1.41万元，增长10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费用及次数增多。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0

0

2.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1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1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2.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1.41万元，增长10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费用及次数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7批次，210人次，共计支出2.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盐边县、永仁县、西区、喜德县民宗局调研12051元；接待东区统战部、市统战部3797元；关于民族地区督导11227元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机关运行

经费支出11.21万元，比2021年增加0.09万元，增长0.8%（或与2021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运行经费增多。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仁和区宗教专项经费、仁和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专项经费、2022年春节走访慰问金、2021年省级民族地区开发资金（仁和区项目管理培训费）、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仁和区宗教专项经费、仁和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专项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保障区民族宗教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合述：依法管理宗教场所，维护宗教界和谐稳定，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得到有效发展，保障困难少数民族群众安全温暖过春节，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仁和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 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0.外交（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公共安全（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教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行政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年区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中共仁和区委民族工作委员会），设3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管理股（行政审批股）、民族经济股。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市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当好区委、区政府民族宗教工作方面的参谋和助手。

2.组织开展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全区民族问题、少数民族人权状况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民族工作的意见和措施。组织开展民族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并监督贯彻执行，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协调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间的平等团结、互助合作。

3.协助拟定民族地区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规划。组织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发展民族地区经济的优惠政策、措施。组织协调民族地区科技发展、对口支援、经济技术协作和民族贸易工作。参与组织民族乡、村扶贫开发工作。争取国家、省、市对民族地区的优惠政策和扶持资金，研究和提出民族地区有关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意见，负责“两项资金”的管理。

4.协助抓好民族地区文化、教育、卫生、科技、体育、新闻出版、计划生育等工作，做好民族地区社会事业的发展规划并贯彻有关的政策法规。

5.做好全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和史志的收集整理。组织开展民族工作领域内有关对外交流工作，组织开展少数民族地区对外宣传工作。

6.协助有关部门抓好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培训选拔工作，广泛开展少数民族干部和宗教干部的联系活动。

7.会同区统战部做好民族宗教界的统战工作，团结民族宗教界人士维护祖国统一，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

8.依法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利，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会同公安部门及乡镇防止和打击利用宗教开展的违法犯罪活动，取缔区内非法宗教活动。抵御境外敌对宗教势力的渗透，维护社会稳定和祖国统一。

9.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对区内宗教活动进行监督引导，做好宗教活动场所的教职人员的登记管理，组织宗教活动场所和教职人员年度考核检查；组织开展宗教界的教育引导和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宗教场所内部管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及时处理宗教领域的问题和矛盾，维护全区安定团结。

10.认真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凉山迁居农民工作，指导乡（镇）做好凉山迁居农民的后期扶持工作；协调督促乡（镇）和区级有关部门抓好迁居农民的教育、卫生、计生等工作；加强对凉山迁居农民的管理，协助乡（镇）和相关部门处理好凉山迁居农民的遗留问题。

11.指导乡镇民族宗教工作。

12.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人员概况**

机关行政编制6名，在职6人，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

仁和区党外人士与民族经济服务中心4名（事业编制），在职3人，机关工勤编制2名，在职0人。财政实际供给12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开创民族宗教工作新局面。

2.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持续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3.提高民族专项资金的边际效益，助推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

4.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依法依规管理宗教事务

5.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与处置，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6.存在的问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深化全域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维护民族地区稳定和谐；规范宗教事务管理，推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常态化，强化宗教活动规范；全面提升民族宗教工作水平，持续开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新局面，助力全区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区民宗局部门总体收入650.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收入173.47万元，占总收入的26.68%；公用经费收入11.21万元，占总收入的1.72%；项目收入465.57万元占总收入的71.6%。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区民宗局部门总体支出650.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73.47万元，占总支出的26.68%；公用经费支出11.21万元，占总支出的1.72%；项目支出465.57万元占总支出的71.6%。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区民宗局部门总体收入650.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收入173.47万元，占总收入的26.68%；公用经费收入11.21万元，占总收入的1.72%；项目收入465.57万元占总收入的71.6%。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区民宗局部门总体支出650.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73.47万元，占总支出的26.68%；公用经费支出11.21万元，占总支出的1.72%；项目支出465.57万元占总支出的71.6%。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涉及到有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的部门，专项资金预算项目自评报告作为本报告附件一并公开）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预算173.47万元，资金执行173.47万元，资金执行率100%。主要用于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人员类项目资金保障了我局职工工资待遇的发放，资金均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及缴纳，无结余资金。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预算11.21万元，资金执行11.21万元，资金执行率100%。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运转类项目资金保障了我局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均按规定支付，无结余资金。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经费465.57万元，资金执行465.57万元，资金执行率100%。主要用于仁和区宗教专项经费、仁和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专项经费、2022年春节走访慰问金、2021年省级民族地区开发资金（仁和区项目管理培训费）、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争取资金奖补工作经费6个项目。各项目均按年初计划有序推进落实，1—12月全部完成。全年区级项目资金预算收入465.5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465.57万元。

特定目标类资金保障了我局落实了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团结、争取、教育宗教界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凝聚了广大宗教界人士爱国、爱党、爱教的同心力，加强了全市性宗教团体的组织、思想、制度等建设，充分发挥各宗教团体桥梁纽带作用，引导信教群众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社会稳定。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人员经费173.47万元，公用经费11.21万元，项目经费465.57万元，实际完成数人员经费173.47万元，公用经费11.21万元，项目经费465.57万元，完成率100%。

区民宗局2022年12月在职人员8人，退休人员4人，项目数6个。按质按量完成民族各项任务指标。全年收入预算数650.25万元，相应支出650.25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加强宗教工作、提高依法管理能力、维护宗教界和谐稳定；传播和弘扬优秀传统民族文化，挖掘、传承、发展和包装非物质文化遗产；继续抓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的迎检工作，大力加强民族政策宣传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宣传。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2年区民宗局根据各项目标任务，上下联动，完善监管体系，风险防控，依法治教，监管效能，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作，工作不推诿、不扯皮，主动作为，承担责任，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圆满完成各项考核指标，得到了项目区群众和各教职人员的认同，同时也得到区委、区政府的肯定。

**（三）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运用

按照财政资金的使用用途和目的，区民宗局做到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款项支付规范，专款专用，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地执行了年初预算各项资金计划；账务核算及时规范，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2.自评公开

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3.问题整改和应用反馈情况

（1）行政运转保障

2022年度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履行好民宗局职能职责。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宗教工作开展，用于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发展和其他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机关厉行节约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十项规定，着力控制“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022年全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为0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8万元。

（3）机关节能降耗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倡导全体机关工作人员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进一步推进建设节约型机关。办公室尽量采用自然光，尽可能少开灯或不开灯；做到离开办公室随手关灯，杜绝“长明灯”、“白昼灯”；下班后自觉关闭各类电器设备电源；强化节水意识，切实做到节约每一滴水，使广大干部职工养成良好的节水习惯；加强办公用品的使用管理，规范办公用品的采购，积极推行网络办公，尽量在电子媒介上撰写、修改文稿，加快推进无纸化办公。

（四）自评质量

通过绩效自评，分析资金使用规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管理责任，促进项目稳步推进。加大了对项目基本情况、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完成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及存在问题和整改情况的适时监控，有效提高使用人员注重资金使用绩效，强化绩效管理主体意识，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更好的把握财政政策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和可持续性。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自身特点、评价重点及管理办法等要求，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完成了2022年全年工作计划。

**（二）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管理需持续强化。

**（三）改进建议**

无。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